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2〕417 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开展“安全大排查月”活动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为切实推动安全生产工作的深入贯彻落实，督促安全工作的有序展开，确保集团公司安全生产，经研究决定，特将四月份定为“安全大排查月”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防范和减少一般安全事故，杜绝重大事故的发生，实现安全发展。

二、组织工作

集团公司将以“安全之窗（第四期）”、基层安全培训资料等形式进行指导，集团公司安全办将进行重点抽查，促进“安全大排查月”活动的开展。

各单位成立“安全大排查月”活动领导小组，第一负责人

任组长，亲自组织、布置、检查本单位开展“安全大排查月”工作，分管负责人负责具体落实开展工作。

三、“安全大排查月”活动内容和要求

（一）各单位组织安全生产大检查

1、要进行横向到边，纵向到底，不留死角的安全大检查，单位第一负责人要亲自带队检查并督促落实隐患整改。

2、特种设备（如锅炉、压力容器、提升机）定期进行年检；安全附件定期进行校验，并将标志贴于显眼处。

3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。

4、危险化学品：（1）分类、分柜保管；（2）有应急措施；（3）实行“五双”管理；（4）应有安全警示标签，注明名称、分子式、危险性、禁忌、处置措施等事项；（5）未用完的危化品要及时退库，确因生产需要如少量酒精不能及时退库的，在车间最多存放一天的暂存量；（6）在仓库危化品存放处显眼位置张贴安全警示牌。

5、电气类：（1）变压器配电房要求有运行记录；（2）生产检修临时用电按照《危险作业证安全管理制度》的要求办理《临时用电作业证》；（3）电气设备可靠接地。

6、机械设备：转动部位、带刀片的切制设备应装有安全防护装置。

7、仓库：（1）严格按照“五距”堆放物品；（2）仓库内禁用 60 瓦以上白炽灯；（3）仓库内严禁使用家用电器，严禁使用明火。

8、森林防火：（1）有专人定点巡查；（2）消防器材按要

求配置；（3）针对清明节和春季踏青情况拟定防火专项预案。

9、建筑施工：（1）施工单位应在施工现场的入口处设置“一图五牌”；（2）要求施工现场的孔、洞、口、沟、坎、井以及建筑物临边，应当设置围挡、盖板和警示标志，夜间应当设置警示灯；（3）施工现场的用电线路、用电设施的安装和使用应当符合临时用电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，并按照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架设，严禁任意拉线接电；（4）进入施工现场必须配戴安全帽；（5）攀登与悬空作业要配挂安全带；（6）落实前5项的监督检查工作，预防高处坠落、触电、物体打击、机械伤害、坍塌事故。

10、交通车辆：严禁开“带病”车、酒后驾驶、疲劳驾驶、超载、超速等。

（二）工业企业要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，掌握动态的安全生产情况。

（三）开展好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活动，通过对典型事故和身边事故案例进行剖析，总结经验教训，开展安全培训讲座，宣传标语等活动，构建企业安全文化建设。

四、各单位在5月5日前将“安全大排查月”工作总结形成书面报告，上报集团公司安全办。

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

主题词：安全 检查 通知

抄送：涪陵区安监局，涪陵区经信委。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2年4月10日印发

拟稿：谭君

校核：周勤